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 19 号劲嘉科技大厦 19 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（董事廖朝晖、葛勇、王文荣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出席会议的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

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.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程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因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 37,800,000 股，对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及《公司章程》（2025 年 12 月）的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3.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薪酬管理，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，促进企业健康、稳定、持续发展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制定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4.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的具体内容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